



# 信仰合法 迫害犯罪

辽阳特刊 2012年10月16日 营救辽阳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

## 法轮功学员讲清真相应受中国法律保护

【明慧网】从一九九年以来，法轮功学员讲真相就是中共打击的重点。在打击法轮功已经成为万众鄙弃的罪恶的今天，一些深受中共蒙蔽的恶警、凶手还说：“政府已经让你们在家里练了，你们不要出去讲啊！”其实除了中共禁止法轮功，中国政府从没有颁布过不允许修炼法轮功的政令。至于讲真相，也是应当受中国法律保护的合法行为。

### 一、法轮功学员揭露诬陷与迫害，属于宪法规定的行使公民监督权的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四十一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对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有提出批评和建议的权利；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违法失职行为，有向有关国家机关提出申诉、控告或者检举的权利，但是不得捏造或者歪曲事实进行诬告陷害。对于公民的申诉、控告或者检举，有关国家机关必须查清事实，负责处理。任何人不得压制和打击报复。”这一条规定的是公民的监督权。

在涉及法轮功的问题上，法轮功学员讲真相主要集中在揭露诬陷、揭露迫害方面。

因为法轮功在祛病健身、提升修炼者道德、净化人心、和谐社会关系方面确实具有神奇、良好的效果，所以在一九九九年中共迫害法轮功以后，法轮功学员向国家机关讲述自身炼功受益的真相情况，希望取消镇压，属于《宪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对

国家机关提出建议”。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以来，甚至在一九九九年七月以前，中共媒体就对法轮功进行了抹黑。根据中国法律，这些报纸、电台、电视台等属于国有事业单位，其工作人员都是国家工作人员。

法轮功学员向这些媒体和工作人员讲清法轮功修炼的实际情况，要求纠正不实的、诬陷性的报道，属于《宪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对国家工作人员提出批评和建议”。

### 二、法轮功学员揭露诬陷与迫害、广泛讲真相，属于宪法规定的维护人格尊严的行为

自从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中国大陆的媒体如中央电视台、《人民日报》、许多媒体对法轮功进行抹黑宣传。其所诬陷的对象直接是法轮功，其实也就及于所有法轮功学员。由于百姓们受电视台、报纸等影响，所以如果放任这种诬陷性宣传，法轮功学员的名誉和人格尊严就会受到损伤。中共对法轮功的打击，在很多时候是利用司法人员、各个单位领导进行的。由于法轮功学员无辜遭到刑罚、劳教、拘留或者其它处罚，对于不明真相的人而言，法轮功学员的名誉和人格尊严已经受到了损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三十八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人格尊严不受侵犯。禁止用任何方法对公民进行侮辱、诽谤和诬告陷害。”所以，法轮功学员揭露诬陷、揭露迫害，广泛向各界群众讲清真相，属于宪法规定的

维护人人格尊严的行为。

### 三、法轮功学员劝三退、救人，是宪法保护的言论自由范畴，且不侵犯任何合法权利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法轮功学员向人讲真相、劝三退，属于《宪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的言论自由范畴。需要考虑的是，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五十一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行使自由和权利的时候，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和其他公民的合法的自由和权利。”法轮功学员劝三退，是否违反《宪法》第五十一条规定，构成对其他合法权利的侵犯？其实没有。原因是：（一）法轮功学员讲“天灭中共”，让人退出中共；但是中共并没有在中国任何国家机关注册，不是一个法律主体，不存在“中共”被侵犯的可能性。（二）法轮功学员所讲的是“天灭中共”，希望每个人抹去当初加入中共（及附属组织）的时候发下的“永远跟着走”的誓言，目的是拯救这个人真正的生命，所有语言和行为到此即为终止。法轮功学员没有劝任何人采取暴力或者其它方式搞革命，所以对于社会秩序没有影响。（三）法轮功学员劝三退，说的是“神佛见人心”，思想上退出、以真名或者化名向神佛天地做出声明即可，不需要到单位说明；原来是什么工作的，还要继续原来的工作；所以对任何单位的工作秩序没有影响。

综合以上，法轮功学员劝三退是有固定内涵的，不是搞革命，也不是混乱社会，不会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和其他公民的合法的自由和权利。

所以，法轮功学员讲真相、劝人三退，属于宪法保护的言论自由行为。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法律的法律。所以法轮功学员讲真相、劝三退应当受中国法律保护。

## 辽阳市宏伟区法轮功学员徐英仍被非法关押

五月份，辽宁省辽阳市宏伟区绑架的法轮功学员徐英至今还没放出来。家属去看，恶人不让看到法轮功学员。

## 辽宁省灯塔市法轮功学员王明新被绑架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六日下午，辽宁省灯塔市国保大队长张启成带几个警察突然闯入法轮功学员王明新家中，将正在洗衣服的王明新强行绑架，并抢走了电脑、大法书等。当晚劫持到灯塔市吴家看守所迫害。家属要求见人遭到拒绝。◇

# 在善恶面前每个人都需要选择

小时候看《窦娥冤》，不明白为什么害死窦娥的是贪官和恶霸，老天却要大旱三年，让当地老百姓受苦。可能有人会问：又不是老百姓害死的窦娥的，为什么要跟着受难？

其实，神看人心，善良的人才会得到上天的眷顾。试想当时，如果人们都能联名上书，力陈窦娥的冤屈与孝道，甚至上街、上衙门抗议，也许窦娥就不会屈死。即使大家失败了，那也是大家做出了努力，在善恶面前做出了自己的选择，选择了正义；而不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

在对窦娥行刑时，还有看客在围观。即便我们能力有限，不能制止邪恶，那么付出一个同情心、付出一个善念，才是人之常情。当人失去怜悯心和同情心，变得麻木、自私、冷漠时，也就到了上天降灾于人的时候了。

窦娥冤的故事就是在讲述这样一个道理。不要说这件事和你没有关系，从表面或许是这样。可是，面对邪恶，你一声不吭、默许，那就等同于助纣为虐。在善恶的天平上，只有善和恶的区别，没有第三种选择。对邪恶沉默，就是对善良的放弃。

从窦娥冤的故事我们来看看现在的中国大陆吧。最近几年中国天灾不断，且面积越来越大，灾情越来越严重。很多人或许会问：为什么近来这么多天灾人祸？如果让我来说，那就是中共邪党迫害修炼真、善、忍的民众招致的恶

## 是自焚还是演戏？

【明慧网】说自焚是骗局，有些人心理受不了，认为堂堂的政府、公安怎么会干这栽赃陷害的事。但是看看央视放的“天安门自焚”镜头，“自焚者”王进东两腿间放着的雪碧瓶（右图红色圈所示），显示出完好不变形。

汽油火的温度很高，可以迅速达到四百一十度以上，但满身浇汽油的王进东耳朵没烧坏，头发大部分完好，在高温气体中连声带都没烧伤，还能喊口号。谁不知道让开水烫一下还要起泡，疼痛难忍，可王进东坐在那里却稳如泰山。再看站在王进东身边的警察更刻意等他喊完口号，才把灭火

果。朋友，您相信吗？窦娥的冤屈招来三年大旱，中国被残害的法轮功学员有千千万万。他们甚至遭到活摘器官的迫害。当明白了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和中共的邪恶行径后，回头再看中国各地所遭受的天灾人祸，一切都会了然于心帮助别人就是帮助自己，那么，选择正义才会给自己带来福份。

令人欣喜的是，在当今中国，有许多民众在面对邪恶时勇敢地选择正义。在中共迫害法轮功十三年之際，许多老百姓签名、摁手印支持、要求释放法轮功学员。河北省泊头市富镇周官屯村三百多户村民联名按手印、加盖公章要求释放法轮功学员王晓东，震动中共政治局；唐山市唐海县五百六十二名老百姓签名并按红手印，要求释放法轮功学员郑祥星；秦皇岛昌黎县近一千五百位乡亲联名致信当局，要求解救周向阳，依法查禁监狱的酷刑犯罪；唐山市开平区温馨家园小区，人们当场自发签名按手印，联名要求释放法轮功学员李真；黑龙江法轮功学员秦月明被中共监狱迫害致死，短短半个月，超过一万五千人按上红手印，支持秦荣倩为父申冤。

希望中国大陆更多的民众都能明善恶，走出对中共邪党的恐惧，做出自己正确的选择，拥有美好未来！◇



毯覆盖在他的头上，丝毫看不出救人的急迫性；天安门巡逻警察几分钟内从两辆警车里拿出20多个灭火器和专业灭火毯，难道警察每天都携带如此多的灭火设施巡逻？在户外采访声音效果差，为了保持录音效果，往往把话筒尽量靠近被采访者。王进东在电视里清晰洪亮的口号声恰恰证明摄影师离他很近。这是自焚还是演戏？

【明慧网】除了共产党，世界上没有第二个政党要求人在加入时发毒誓要把生命献给它。这种党旗下的宣誓意味着什么？加入“中共党、团、队”组织时，都要举起右手发毒誓，表明甘愿为共产党献身。随着誓言的发出，在宣誓者的右手上或是额头就被印上了一个“兽记”（体现在另外空间的身体上）。能否抹去兽印，将是人人都必须面临的生死选择，也是其还能否得到神救度的见证。曾经加入过党、团、队的人要避过这场预言中的淘汰灾难，唯一的办法就是声明退出中共的这些组织，随着退出声明的发出，兽记就被抹去了！现在上天正在给人一个选择的机会：是抛弃邪恶、选择光明，还是做邪党的替罪羊、随着邪党毁灭。这的确是关系到每个人的生命存亡的大事啊！

2002年6月，贵州平塘县掌布乡发现了距今二亿七千万年的“藏字石”，石头断面上显现“中国共产党亡”六个大字，后被中科院地质专家鉴定为天然形成。中共在历次运动中迫害死八千万中国人，已经恶贯满盈，天灭中共在即。因为人们在加入党、团、队时，面对血旗向天发了毒誓，说把一生、把生命都献给邪党。现在只有采取公开的方式退出，有行为的表示，才能除掉这么大的毒誓，才能在天灭中共时保平安！至2012年10月15日，已有一亿二千五百多万中国人顺应天意，声明“三退”（退出党、团、队）。



2002年6月，贵州平塘县掌布乡发现了距今二亿七千万年的“藏字石”，石头断面上显现“中国共产党亡”六个大字（见上图藏字石风景区门票），后被中科院地质专家鉴定为天然形成。天灭中共，天意不可违。

**『三退』是去毒誓、抹兽印，是保命！**